#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虑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公司控股股东诉讼的基本情况

本次诉讼为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股东成都 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腾电子集团")公司解散纠纷一案(以下 简称"本案")。本案原告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,被告国腾电子集团,第 三人何燕。

2018年2月,原告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 民法院(以下简称"高新区法院")提起诉讼,请求判令解散国腾电子集团:2018 年9月,高新区法院作出解散国腾电子集团的一审判决:2018年10月,国腾电子 集团股东何燕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成都中院") 提起上诉; 2019年5月,成都中院裁定本案发回高新区法院重审; 2021年11月, 高新区法院作出驳回原告诉讼请求(即国腾电子集团不予解散)的重审一审判决: 2021 年 12 月,原告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不服重审一审判决结果向成都中院 提起上诉; 2024年12月,成都中院作出驳回上诉、维持原判(即国腾电子集团不 予解散)的重审二审((2022)川 01 民终 2165 号)判决; 2025 年 8 月,四川省 高级人民法院(以下简称"四川省高院")受理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的再 审申请并立案审查。

相关诉讼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 日、2018 年 9 月 14 日、 2018年10月9日、2019年5月13日、2021年11月29日、2025年1月2日、 2025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 编号: 2018-013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》(2018-077)、《关于 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》(2018-080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 告》(2019-033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》(2021-086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》(2025-001)、《关于控股股东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》(2025-050)。

### 二、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

今日,公司收到国腾电子集团通讯告知信息以及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四名国腾电子集团股东(以下简称"四名股东")出具的《关于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的告知函》,关于国腾电子集团解散纠纷一案,四川省高院已作出《民事裁定书》((2025)川民申4930号),裁定驳回莫晓宇、谢俊、徐进、柏杰的再审申请。

根据四名股东告知,其不服该再审裁定,将继续根据二审判决的指引,可依据新的事实重新诉请解散国腾电子集团,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及保障上市公司的 良性发展。

# 三、国腾电子集团解散诉讼进展汇总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国腾电子集团解散诉讼具体情况汇总如下:

序号	时间	阶段	案号	审理法院	审理结果
1	2018年9月	一审	(2018)川 0191 民初 3475 号	高新区法院	判决解散
2	2019年5月	二审	(2018)川 01 民终 16380 号	成都中院	裁定发回重审
3	2021年11月	重审一审	(2019)川 0191 民初 7254 号	高新区法院	判决驳回原告 诉讼请求 (不予解散)
4	2024年12月	重审二审	(2022)川 01 民终 2165 号	成都中院	维持原判 (不予解散)
5	2025年10月	再审	(2025)川民申 4930 号	四川省高院	驳回再审申请 (不予解散)

# 四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除上述事项外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、 仲裁事项。

#### 五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构成的影响

本次裁定驳回再审申请维持了本案二审判决结果,故本次再审裁定结果不会 改变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,国腾电子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继续存续。截 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,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密切关注本案的后续进展情 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四川省高院《民事裁定书》((2025)川民申4930号);
- 2、莫晓宇、谢俊、柏杰、徐进出具的《关于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诉讼 事项进展的告知函》:
  - 3、国腾电子集团通讯告知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0日